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 28,000 万元、1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2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南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5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50,000 万元的价格向信达资产转让对本公司的 52,053 万元债权的重组债务及重组宽限期补偿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218,781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4.78%，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 28,000 万元、1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二道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2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南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5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吉林亚泰富苑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 50,000 万元的价格向信达资产转让对本公司的 52,053 万元债权的重组债务及重组宽限期补偿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218,781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4.78%，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除水泥预制构件）制造；建筑骨料、石灰石、水泥混凝土制造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807,117,055.04 元，总负债为 3,148,446,632.01 元，净资产为 1,658,670,423.03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51,998,780.10 元，净利润-47,500,045.48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823,244,720.29 元，总负债为 3,185,713,297.97 元，净资产为 1,637,531,422.32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6,184,808.25 元，净利润-21,139,000.7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2、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大经路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538,582,900.04 元，总负债为 1,172,851,131.50 元，净资产为 365,731,768.54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918,831,819.91 元，净利润 50,028,562.1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236,997,825.47 元，总负债为 855,974,220.04 元，净资产为 381,023,605.44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0,744,291.49 元，净利润 15,291,836.90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3、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

法定代表人：宋尚龙

经营范围：建材、房地产开发、煤炭批发经营、药品生产及经营等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3,790,106,634.31 元，总负债为 39,413,565,722.16 元，净资产为 14,376,540,912.15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011,668,975.75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9,591,066.2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2,116,995,982.57 元，总负债为 38,047,905,067.20 元，净资产为 14,069,090,915.37 元，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05,630,445.97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0,128,908.71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218,781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4.78%，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五、备查文件

公司 2016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